

河南省文化厅文物志编辑室编

河南省文物志

第五辑

前 言

《河南省文物志选稿》是作为《河南省文物志》的初稿编纂的，计划于1984年陆续收录文物志的各类条目、各章综述及附录的初稿分辑刊印出来。目的是交流编写经验，汇集资料，并藉以广泛征求各级文化、文物部门、科研单位、大专院校及有关专家学者和广大文物、博物馆工作者的意见。以便在此基础上进行修改补充，定稿成书。

恳请各有关部门和人士对《选稿》认真审阅。热诚希望对文中所持观点是否正确、材料是否翔实、文词是否贴切、体例是否得当，以及内容的简繁、写法等问题，提出宝贵意见。请将意见函寄省文化厅文物志编辑室，以便定稿时参考。并欢迎踊跃撰稿。

原来拟定的《河南省文物志》篇目，虽几经

修改，但仍有不足之处。如篇目中旧石器时代、秦汉以后和旧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遗迹或遗物较少；反映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帝官封反动统治的罪行和人民群众反帝、反封建斗争的遗迹、遗物也较少，请有关部门和人士注意调查征集这方面的资料，及时撰稿寄本编辑室，以补不足。对篇目中其它方面的错误、疏漏之处，亦请纠正、补充。

编纂《河南省文物志》的任务提出后，在省文化厅、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的领导下，组织全省各地、市文化、文物部门、厅直各文物单位及个人，分工协作，共同撰稿。凡我省重要的古代文物和近现代文物，各地都积极提供了大量稿件，为编印《选稿》创造了极为有利的条件。河南省文化厅文物志编辑室，具体负责编印《选稿》工作。为了加强上下联系，研究和帮助各地解决在写志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特将本编辑室人员的分工写在这里：丁伯泉负责全面工作，周到负责

编辑古代文化遗址部分，刘建洲负责编辑古代墓葬部分，崔秉华负责编辑古代建筑部分，武志远、吕品负责编辑古代石刻部分，孙传贤负责编辑重要历史文物藏品部分，吕品负责编辑近现代文物部分。

我们在编辑《选稿》时，一般尊重原作者的意见。对各地提供的原稿无大改动者，在文后署原作者姓名，凡进行较大改动和补充资料者，除署原作者姓名外，同时署改写者姓名，以视对作品负责。

该《选稿》是作为内部征求意见稿刊印的，请勿引用。

一九八三年十二月

目 录

古代文化遗址

密县老城遗址·····	(1)
程岗遗址·····	(1)
马鞍河遗址·····	(3)
二郎岗遗址·····	(4)
竹林遗址·····	(5)
前城遗址·····	(6)
付庄遗址·····	(7)
寺岗遗址·····	(7)
段寨遗址·····	(8)
小白庄遗址·····	(9)
范丹寺遗址·····	(10)
徐畈遗址·····	(11)
曲梁古城遗址·····	(11)
王油坊遗址·····	(12)
黑垆堆遗址·····	(13)
洪夫集遗址·····	(13)
王家冢遗址·····	(14)
铨李遗址·····	(15)
半塔遗址·····	(17)
将城遗址·····	(17)
新寨遗址·····	(18)

三里候冢遗址·····	(19)
马家村遗址·····	(19)
书案店遗址·····	(20)
十里庙遗址·····	(20)
蒲城店遗址·····	(21)
颍頊陵遗址·····	(22)
凌云台遗址·····	(22)
黄岗寺遗址·····	(23)
金兀冢遗址·····	(24)
雍城遗址·····	(25)
蒋国故城·····	(26)
道国故城·····	(27)
邶国故城·····	(27)
女娲城址·····	(28)
吕国故城·····	(29)
承匡故城·····	(30)
南顿故城·····	(30)
固陵县故城·····	(33)
仙居故城·····	(35)
刘堂故城·····	(36)
郎陵故城·····	(36)
顿丘故城·····	(37)
鄆县城址·····	(38)
“官渡之战”故战场·····	(38)
康王城遗址·····	(39)
扒村瓷窑遗址·····	(40)

古 代 墓 葬

黄君孟夫妇墓·····	(42)
黄大山战国墓群·····	(45)
梁孝王墓·····	(46)
于庄汉墓·····	(48)
华佗墓·····	(49)
西晋皇陵·····	(51)
唐孝敬陵·····	(52)
元结墓·····	(53)
杜甫墓·····	(54)
刘禹锡墓·····	(57)
包拯墓·····	(58)
温县北郊宋墓·····	(59)
云阳宋墓·····	(60)
三苏坟·····	(61)
狄青墓·····	(66)
田珍墓·····	(67)

古 代 建 筑

灵山寺·····	(69)
慈胜寺·····	(72)
海蟾宫大殿·····	(76)
净居寺·····	(77)
二仙庙前殿·····	(79)
朱仙镇清真寺·····	(81)

盘谷寺·····	(82)
相国寺·····	(84)
高阁寺·····	(88)
登封县城隍庙大殿·····	(89)
永泰寺塔·····	(90)
法如禅师塔·····	(91)
同光禅师塔·····	(92)
萧光师塔·····	(93)
香山寺塔·····	(94)
宝林寺石塔·····	(95)
息影塔·····	(96)
崇福塔·····	(97)
法行寺塔·····	(98)
嵩阳书院·····	(98)
太康文庙·····	(100)
禹王台·····	(101)
社旗县山陕会馆·····	(104)
神屋戏楼·····	(106)
阜民大桥·····	(107)
永济桥·····	(107)

古 代 石 刻

中岳庙石翁仲·····	(109)
巩县汉代摩崖画像·····	(110)
巩县出土的汉代画像石·····	(110)
少林寺北齐造像·····	(111)
洞沟梁石窟·····	(112)

成晃碑·····	(114)
田夫人墓志·····	(115)
二品宫人墓志·····	(116)
王道智及妻刘氏墓志·····	(118)
泉男生墓志·····	(119)
扶余隆墓志·····	(123)
王玄起墓志·····	(125)
王玄起妻李氏墓志·····	(127)
张休光墓志·····	(128)
管元惠神道碑·····	(129)
刘升墓志·····	(131)
丘蕴及妻卢氏墓志·····	(132)
卢复墓志·····	(133)
马凌虚墓志·····	(135)
李邕墓志·····	(136)

古代重要文物藏品

饕餮纹铜方鼎·····	(139)
饕餮纹铜圆鼎·····	(140)
牛首铜尊·····	(140)
羊首铜罍·····	(141)
涡纹中柱铜盂·····	(141)
觚形酒器·····	(142)
中禹父铜簋·····	(142)
铜方甗·····	(143)
龙鱼纹铜盘·····	(143)
“彭宇”铜簠·····	(144)

铜戟·····	(144)
直颈铜扁壶·····	(145)
金银错鎏金衣·····	(145)
“元兴元年”连弧纹铜镜·····	(146)
“建宁元年”狻猊镜·····	(146)
“东王父”画像镜·····	(147)
“大晟”编钟·····	(148)
“大顺三年”铜镜·····	(148)
武则天除罪金简·····	(149)
铁斧·····	(150)
瓷罍·····	(150)
青瓷簋·····	(151)
三狮形青瓷灯座·····	(151)
黄釉瓷壶·····	(151)
玫瑰紫钧瓷碗·····	(152)
钧瓷小口瓶·····	(152)
白釉珍珠地云纹瓷缸·····	(152)
钧瓷瓶·····	(153)
青绿釉梅瓶·····	(153)
汝瓷碗·····	(154)
绿釉荷叶口瓷缸·····	(154)
白釉黑花瓷罍·····	(154)
珍珠地娃娃卧莲瓷枕·····	(155)
永乐暗花瓷碗·····	(155)
宣德青花瓷盘·····	(156)
雍正官窑双耳扁瓷瓶·····	(156)
玉璧·····	(156)
石钺·····	(157)

宋拓十七帖·····	〈157〉
颜辉山水中堂·····	(158)
张弼草书千字文手卷·····	(158)

近 现 代 文 物

中共豫陕区党委机关旧址·····	(159)
郑州豫丰纱厂罢工旧址·····	(159)
河南省立第三师范学校旧址·····	(162)
信阳县平民夜校旧址·····	(163)
北伐军烈士墓碑·····	(163)
大革命时期国民党信阳县党部旧址·····	(164)
信阳农民自卫训练所旧址·····	(165)
四望山暴动纪念地·····	(167)
中共信阳县委扩大会议旧址·····	(167)
鄂豫皖省委交通站旧址·····	(169)
豫南特委成立及李先念传达中央指示旧址·····	(169)
豫南、鄂中、鄂东党政军会议及新四军五师印钞厂 旧址·····	(170)
信应地委机关旧址·····	(171)
翼鲁豫日报记者柳朝琦烈士碑·····	(171)
碧沙岗·····	(172)
康百万地主庄园·····	(173)
日寇飞机库·····	(178)
花园口旧址·····	(178)
《前锋》杂志·····	(179)
王志仁烈士的砚台·····	(180)
《五卅凶手之供状》·····	(181)

《穷人歌》	(182)
放足牌	(183)
红九军标语	(183)
农民自卫军用过的大刀和长矛	(184)
农民自卫军使用的军号	(184)
吴焕先烈士用过的罗盘	(185)
《弦南红学联合会告红学学友书》	(185)
《八月桂花遍地开》歌本	(186)
赤卫队袖章	(186)
列宁小学课本	(187)
红四军十师袖章	(188)
赤卫队员证	(188)
优抚牺牲战士家属证	(189)
固氏县苏维埃政府通行证	(189)
红军使用的撇把枪	(190)
“五一模范工厂证”	(191)
《鄂豫皖省文化委员会各县联席会议决议案》 草案	(191)
鄂东北道苏维埃政府传单	(192)
苏维埃政府纳税凭单	(192)
鄂豫皖根据地发行的货币	(193)
红军战士的干粮袋和针线盒	(194)
药戥盒和戥盘	(195)
红二十八军参谋处印章	(195)
中共鄂东北道委捷报	(196)
抗属优待证	(196)
赵明琦烈士碑	(197)
温邢垸抗日子弟小学舞蹈衣	(198)

中原军区一分区烟厂的卷烟盒和纸烟盒·····	(201)
牛铃·····	(201)
刘铭榜的铜锣罐·····	(202)
周恩来和国民党谈判黄河 回归故道时的居住旧址·····	(202)
新集公学修业证书·····	(204)
刘邓大军留下的水壶·····	(204)
刘邓大军借粮条·····	(205)
朱德门照片·····	(205)
刘少奇逝世时的住室·····	(206)
宗道臣大和尚归山纪念碑·····	(207)

古代文化遗址

密县老城遗址

密县老城遗址，位于县城东北角外约500米石马古路西沿。为新石器时代早期文化遗址，面积约30000平方米。1982年公布为县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1964年秋在深翻土地时，社员孙同欣、王玉、孙丙申等人在该遗址发现石磨盘10多个，并出土大量的泥质与夹砂红陶片，火候较低，陶质松软。县文化馆收集石磨盘2件，1件长36.5、宽20厘米，两侧边沿平直，前端边沿圆钝，后端平直，状如鞋底。另一件为椭圆形，两端边沿圆钝，腰部略有内收，长72、宽30厘米。均为白灰色沙石琢磨而成。

该遗址出土器物，与裴沟北岗出土器物相同，属于裴李岗文化，是研究新石器时代早期文化的重要文化遗址之一。（魏殿臣）

文献索引：开封地区文管会、密县文管会：《河南开封地区新石器时代遗址调查简报》，《考古》1979年第3期。

程岗遗址

程岗遗址，位于汤阴县东18公里，菜园乡程岗村西北250米处，汤河由西向东在遗址南边流过。遗址高出地面约3.5—4米，是“凤凰岗”的一部分，面积达33000平方米，东西狭窄，南北绵长；北邻马营，西邻李庄，东邻辛庄，南邻程岗。程岗村是南宋抗金英雄岳飞的故里，村中尚有岳飞家庙。遗址即以程岗

命名。

一、遗址地层。

第一层：为耕土层和近代扰土层，厚0.35——0.40米，黄褐色，土质疏松。遗物有仰韶文化的泥质红陶、夹砂红陶和红烧土块，还有龙山文化的灰陶片等。

第二层：即文化层，红粘土，色发灰，厚约2——2.5米，土质粘硬，内有较丰富的文化遗存，因文化层较厚，从断面看有多层文化叠压现象。第二层以下即为生土。

二、出土遗物。

该遗址系1981年汤阴县文物普查时发现的，采集的标本有：

生产工具主要是石器。有铲、斧、磨盘、磨棒等。石质有石灰岩、砂岩两种。石灰岩石器有青、白两色。青色石灰岩石器的石质比较纯，白色石灰岩石器夹有灰色纹理。砂岩石器也分两色，有红砂岩、黄砂岩。红砂岩石粒较细，黄砂岩石粒较粗而坚硬。石器有磨制、琢制两种。石磨盘、石磨棒是用砂岩磨制的；石铲、石斧是用青色石灰岩琢制的，制作比较精致，通体磨光，器身扁宽，刃部作弧形，中部凸起，顶部内收平齐，有使用痕迹。石磨盘从平面看是椭圆形，两端均为弧状，前部微宽，后部微窄，腰部内收，下有四柱足，有使用痕迹。另有一种无足磨盘，较厚，形状似柳叶，石质较细而坚硬。石磨棒呈圆柱形，棒两端近圆球形，中部曾经长时间使用，呈扁圆形。

生活用具，主要是陶器。从采集的标本可以看出器形的有：三足钵、鼎、缸、碗、小口罐、平底钵。陶质分泥质红陶和夹砂两类。陶土似经过淘洗和选择，陶质细腻。制法全是手制，多数陶器采用泥条盘筑法，在陶片内部明显地看出泥条盘筑的痕迹。制成陶坯以后，器物的外部再加修整打磨。器底因没加修削而比较厚。器壁较薄，火候较底。陶器的颜色为红色或橙红色，烧制过程中未能全部氧化，因此部分器物内多呈灰色，多素面无纹，

个别外腹部周围有黑色圈饰。夹砂红陶，胎一般较厚，外面有篦形器印的凹点纹和划纹。

遗址内还有一些猪、羊、牛的骨骼，是当时人们食用后弃置的。可见当时家畜饲养已相当发达。此外，在遗址的中部偏西有南北排列较整齐的几处残窑，壁上红烧土块清晰可辨，是当时的制陶手工业场地。

从程岗遗址的文化遗存看，当时人们已经定居从事农业种植，制陶已经成了规模较大的手工业。从陶片的质、色、器形分析，程岗遗址比安阳后岗仰韶文化更为原始，与新郑裴李岗文化遗物相似。

（王波清）

马 鞍 河 遗 址

马鞍河遗址，位于密县老城西北约2公里，在马鞍河村沟西岸的高台地上，南距绥水约2公里，遗址东西长约180米，南北宽约150米，为仰韶文化遗址。

该遗址文化层厚，内含丰富，从台地四周断崖上面看，东部和南部暴露有草拌泥筑成的房基和大量红烧土层，北部发现较多的人骨，是墓葬区。

采集的陶器有鼎、深腹罐、盆、钵、尖底瓶和缸等。鼎：夹砂红陶，宽沿外侈，腹壁直平，圆底，腹壁饰弦纹，下部有一周附加堆纹。深腹罐：夹砂红陶，器壁较粗，圆唇敛口，折肩，腹下部逐渐瘦削，肩部略有弦纹，腹壁粗糙。盆：泥质红陶，可分二式：Ⅰ式，宽平沿，沿内侧有折角，圆腹下瘦，沿面和器腹上部涂白衣，上面饰褐色弧线三角纹；Ⅱ式，敛口，圆肩，腹下部瘦削，肩部涂白衣，有的饰弧线三角纹，有的饰弧线三角加细条纹，有的饰近似六角星纹。钵：泥质红陶，壁磨光，圆沿直立，颈下有折角，口沿饰宽带纹一周。尖底瓶：泥质红陶，小口，平

沿内歛，束颈，细长腹，尖底，腹壁饰细绳纹。缸：泥质灰陶，平沿，口微敞，颈部附长方形泥饰，腹部饰细绳纹。

遗址保存较完整，属仰韶文化早期，1982年，密县人民政府公布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魏殿臣）

文献索引：《密县古文化遗址概述》，《河南文博通讯》1980年第3期。

二郎岗遗址

二郎岗遗址，位于南召县南约30公里，柴岗东南。遗址东、西、南三面临水，中部较高，南北长约300米，东西宽约200米，现已被鸭口水库淹没。1958年，前河南省文化局文物工作队对该遗址进行了试掘。根据发掘资料，遗址西部出土遗物，多磨光黑陶片，东部多红衣彩陶片。在T₃内发现房基5座，另有窖穴2个和成排葬坑。

该遗址文化堆积分上、下二层。以T₃北壁为例，农耕土下是红烧土层，厚约0.8米，内含大量灰陶，主要器形有鼎、瓮、罐、豆、钵；红陶较少，主要器形有钵、盆、镂孔豆、夹砂钵。此外还有石耜、石斧、石镞、弹丸、纺轮等。第二层是灰土层，厚0.75米，黄灰色，质松软。出土遗物有陶鼎、钵、罐、盆、缸、豆、甗、瓮、盘等，还有石斧、石镞、骨镞、骨锥、骨簪、陶弹丸、石拍子、陶纺轮、石杵等物。另外，还发现房基8座，分长方形、近方形和不规则圆形三种。内有柱窝、灶坑、石器和陶器等物。发现的窖穴，H₁呈袋状，H₂为不规则圆形袋状，内有红烧土和陶器残片。

墓葬发现于T₃红烧土下，人骨架13具，其周围无边沿、无葬具，系一次葬，葬式为仰身直肢。瓮棺葬发现22座，多系两个平底罐扣合而成，也有用鼎、盆、尖底瓶或器盖扣合而成，大部